

2.6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

2.6.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徐州市城市管理信息采集市场化服务项目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0-JSKJ-G2026-0016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徐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）的（徐州市城市管理信息采集市场化服务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（徐州市城市管理信息采集市场化服务项目），属于（其他信息技术服务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徐州市勘察测绘研究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49人，营业收入为464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459万元（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）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务必填实！）；

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本采购项目属于“其他信息技术服务”。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投标人：（盖电子签章）徐州勘察测绘研究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4月10日

